

大齋期靈修默想
2020年4月6日 (聖週星期一)

經課：約翰福音 12 章 1-11 節 (和合本修訂本)

1 逾越節前六日，耶穌來到伯大尼，就是他叫拉撒路從死裏復活之處。2 有人在那裡給耶穌預備筵席；馬大伺候，拉撒路也在那同耶穌坐席的人中。3 馬利亞就拿著一斤極貴的真哪噠香膏，抹耶穌的腳，又用自己頭髮去擦，屋裏就滿了膏的香氣。4 有一個門徒，就是那將要賣耶穌的加略人猶大，5 說：「這香膏為甚麼不賣三十兩銀子賙濟窮人呢？」6 他說這話，並不是掛念窮人，乃因他是個賊，又帶著錢囊，常取其中所存的。7 耶穌說：「由她吧！她是為我安葬之日存留的。8 因為常有窮人和你們同在，只是你們不常有我。」

9 有許多猶太人知道耶穌在那裏，就來了，不但是為耶穌的緣故，也是要看他從死裏所復活的拉撒路。10 但祭司長商議連拉撒路也要殺了；11 因有好些猶太人為拉撒路的緣故，回去信了耶穌。

分享：生命的抉擇

逾越節前六日，按約翰的記載是耶穌將到耶路撒冷的前一天。耶穌來到伯大尼，進了一個村莊，就是馬大和馬利亞的家，有人在那裏給耶穌預備筵席。姊妹二人曾打發人去見耶穌，告訴他有關他所愛的拉撒路病了的的消息。

從死裏復活的拉撒路也在跟耶穌坐席的人中。馬大伺候的事多，心裏忙亂，耶穌指她為許多的事思慮煩擾；至於那選擇聆聽於主前的馬利亞，耶穌指她已經選擇那上好的福分，是不能奪去的。(閱路 10:38-42)

這一家(三姊弟)不單讓耶穌情繫伯大尼，盡顯賓至如歸的情誼；又以卑微的馬利亞拿香膏抹耶穌的腳，用自己的頭髮去擦，使讀者滿有君臨天下的盼望。在約翰的眼中，耶穌遠勝於被大祭司膏立的王，指出耶穌就是基督。

約翰筆下加略人猶大(4-6 節)，是耶穌門徒中負責帶着錢囊的；因他常取錢囊中的錢，而視他為賊。故此，他提出的問題：「這香膏為甚麼不賣三十兩銀子賙濟窮人呢？」，約翰指出他並不是掛念窮人的需要，乃是他對馬利亞為耶穌以香膏抹腳的做法表達浪費，來顯明這個門徒還沒有認識耶穌的身份。「三十兩銀子」的價值，更是這猶大出賣耶穌以後，能夠買到一塊田(日後被稱為「血田」)的價值(閱太 27:3-8)。耶穌明白這日後出賣祂的猶大還沒有真正認識耶穌，但耶穌沒有指他是「撒旦」，要他退去，這正是先知以賽亞所預言的。(閱太 27:9-10)

約翰筆下要使伯大尼人馬利亞與加略人猶大作強烈的對比：馬利亞情願以「三十兩銀子」價值的香膏獻給耶穌來表達她對耶穌的尊崇和敬意，以香膏為耶穌抹腳，顯示自己的卑微和不配，及為耶穌抹腳時刻的珍貴；相反，作為門徒的猶大，不但沒有對耶穌表示尊崇和敬意，沒有體會到有耶穌「常與你們同在」的寶貴，反而眼中只看見這香膏「三十兩銀子」的珍貴和價值。

默想

1. 我們如何能夠成為耶穌「所愛的(the beloved)」的信徒，如門徒約翰和伯大尼人馬利亞？
2. 我們如何能夠抗拒這世上的眼光，並非只看見香膏的價值，而是時常體會有主「常與你們同在」的寶貴？
3. 我們在世的生活，如何實踐生命的抉擇而獲得那上好的福份？

歐陽兆基牧師（救主堂）